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張椀婷 電話:2991111#8895

電子信箱: c73122927@mail. tainan. gov.

tw

受文者:臺南市立善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 發文字號:南市教政字第11015899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

主旨:檢送「以空白收據填載不實採購內容據為核銷案例」廉政宣導1份(如附件),請廣為宣傳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裝

訂

線

- 一、依據本府政風處110年12月13日南市政查字1101490534號書 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保護及協助同仁安心處理公務,並預防類此事件再生,本室特編撰旨揭廉政宣導1份,提醒本局轄管各機關、學校同仁務必據實核銷,及相關業務支出應參採年度預算編列原則為宜,請加強宣導周知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除外)、臺南市體育處、臺南

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:本局政風室